

# 報考國立中央大學碩、博士班甄試招生 考生常見問題及處理方式

107.09 製

問題		回答
1	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，如何報名？	本校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招生 <b>一律網路報名</b> ，流程請參閱簡章 P. 3 說明。
2	大四的學生，網路報名系統的畢業年月如何填？	◎ 畢業年月請填 108 年 6 月（若大四上即可畢業，請填寫 108 年 1 月）。
3	歷年成績單的規定為何？	歷年成績單繳交規定，詳請參閱 <u>108 學年度碩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8-9</u> 。
4	歷年總成績排名，其名次可否為「全系」的？	不可以，須提供 <b>班排名</b> ，若該系僅有一班，可另註明。請依 107 學年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8-9 規定繳交。
6	名次百分比(%)的「小數點」取到第幾位數？	◎ 最多計算至小數點後 2 位，如計算後超過小數點後 2 位，請以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後 2 位。 ◎ 如各類系所有規定報考名次百分比的標準時，若您的名次百分比與標準僅差 0.01% 也算資格不符，例如：訂在 50%，您的名次百分比計算後為 50.01%，即不符合資格。
7	報名資料繳交方式說明	◎ 今年起，報名資料繳交分為「書面寄送」及「線上上傳」，請依各類系所規定方式繳交，詳見本簡章「陸、招生各類系所」篇幅。 ◎ 詳請見 <u>108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10</u> 。
8	關於推薦信？	請依本簡章「陸、招生各類系所」篇幅規定資料繳交方式繳交。 ◎ 繳交方式採書面寄送： (1) 部分類系所規定，於報名截止日前直接寄送(逕寄)予各系所者，請由推薦者彌封簽名後直接寄送(逕寄)推薦信，其餘無規定者，則由推薦者彌封後，交予被推薦者與報名資料一併寄繳。 <b>※若推薦信為直接寄送(逕寄)予各系所者，請務必使用「推薦信信封封面(請至網路簡章公告頁面下載使用)」。</b> (2) 如系所無規定推薦信格式，考生可自網路簡章公告處下載參考格式使用 ◎ 繳交方式採線上上傳： (1) 詳見 <u>線上上傳資料操作手冊</u> 。 (2) 請考生留意線上推薦信截止時間，並自行追蹤線上推薦信進度，一旦逾期則不受理線上補傳作業。
9	何謂「同等學力」？持「同等學力」考生該如何報考？	◎ 詳請見 <u>108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85-87</u> 。 ◎ 持同等學力報考 <b>碩士班</b> 或 <b>博士班</b> 者，請詳看 <u>108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7-8</u> 。
10	持「境外學歷」考生該如何報考？	請詳見 <u>108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P. 8</u> 。
11	如身份證遺失或毀損，以致無法繳交，該如何處理？	可以 <b>駕照</b> 替代。
12	報名資料已寄出(或上傳)，但還有資料忘了寄(或上傳)？	請依本簡章「陸、招生各類系所」篇幅規定資料繳交方式繳交。 ◎ 繳交方式採書面寄送： 報名資料袋寄出後，若有需補交者，請以掛號郵寄至 <b>您報考系所</b> ，並勿使用「報名專用信封封面」，請以一般標準信封寄送，且於信封封面註明 <b>報考 108 學年度碩、博士班甄試補件、考生姓名、報考系所及欲補交之資料</b> 。 ◎ 繳交方式採線上上傳： 請於 107 年 9 月 28 日上午 9 時至 107 年 10 月 4 日晚間 11:59 前上傳完畢，開放資料上傳期間如發現資料有誤或有缺漏，可刪除後再重新上傳， <b>逾期恕無法接受補件，請務必於期限前上傳完成</b> 。